

证券代码：839234

证券简称：优利康达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 北京优利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贷款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北京优利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贷款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 2019 年度计划通过银行授信的融资方式补充公司资金需求，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增加公司的经营实力，促进公司的业务发展，提高全体股东的利益。

2019 年度，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包括新增及原授信到期后续展），作为公司的流动资金补充，期限为一年。以上授信额度为公司可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贷款利率及相关融资费用等以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及银行审批为准。

在经股东大会审批通过的年度授信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李精家先生在经批准的综合授信额度及有效期内，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全权办理上述授信额度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综合授信额度银行、授信品种的选择；办理综合授信额度金额、利率的确定；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担保、反担保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及与办理综合授信额度相关的其他事项；并且，在经股东大会审批通过的年度授信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会及董事长李精家先生根据银行的要求签署银行版本的上述授信额度

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会议决议等文件）。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授信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 二、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优利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优利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4 日